

股票简称：长信科技

股票代码：300088

公告编号：2016-066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300088，证券简称：长信科技）自2016年9月12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

经公司及有关各方论证和核实，上述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承诺于2016年10月12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10月12日恢复交易，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复牌期限内披露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

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二、停牌期间安排

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表；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日